

駐馬來西亞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申請赴台留學居留簽證應備文件

☐	➤ 申請表(請於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線上系統 https://visawebapp.boca.gov.tw 填妥申請表列印並親簽)
☐	➤ 申請人護照正本及護照資料頁影本(護照需有 6 個月以上效期)
☐	➤ 2 吋白底彩色照片 2 張(最近 3 個月內)
☐	➤ 申請人資格需符合我國教育部主管之「外國學生來台就學辦法」規定
☐	➤ 學校入學許可或教育部分發通知(含正本及影本) (需註明外籍生或外國學生)
☐	➤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及成績單(含正本及影本，免驗證) (最高學歷複印後，必須由校方蓋章簽名認證)
☐	➤ 健康檢查合格證明(毋須驗證) -申請居留簽證者需提交 -三個月內效期 -毋須指定醫院，但如去診所檢查，須為指定診所 -如麻疹及德國麻疹檢測為陰性，需另附麻疹及德國麻疹注射證明
☐	➤ 財力證明(列印銀行賬單之後，必須有銀行蓋章簽名認證)
☐	➤ 外籍生身份具結書(表格可向本處索取，申請人須親自簽名)
☐	➤ 簽證規費及審核時間：停留簽證一般件 212 馬幣，居留簽證 279 馬幣，審核時間：3 個工作天，但實際審核時間仍需視個案及面談情況而定。